

神子耶穌的降生

馬太福音 1:18-25

莊劉真光 師母

前言

在 1:16 論到約瑟時，作者只是說明他是馬利亞的丈夫。至於耶穌與約瑟的關係為何，作者並未交待，只說耶穌是馬利亞所生的。現在作者才進一步清楚講明這件事。

正確的說，這段經文乃是描述一個超自然的懷孕，是前所未有的童貞女懷孕。因此前面的家譜確定了：就法定的關係而言，耶穌是約瑟的兒子；就肉身的關係而言，耶穌是馬利亞的兒子。但這段經文顯明，就更基本的層面而言，耶穌乃是神的兒子。

I. 可能發生的悲劇(1:18-19)

1. 猶太人結婚的習俗(1:18a)
2. 童貞女馬利亞藉著聖靈懷孕(1:18b)
3. 約瑟得知馬利亞懷孕的事實決定私下把她休了(1:19)

II. 神的啟示(1:20-21)

1. 天使在夢中向約瑟顯現(1:20a)
2. 天使稱呼約瑟為「大衛的子孫約瑟」(1:20b)
3. 天使的命令(1:20c)
4. 天使向約瑟提供解釋(1:20d)
5. 天使命令約瑟為馬利亞所生的兒子起名叫「耶穌」(1:21a)
6. 為孩子起名叫「耶穌」的原因(1:21b)

III. 先知預言的應驗(1:22-23)

1. 在馬太福音第 1-2 章中，作者敘述了一些關乎耶穌降生的事件。其中有五方面是應驗舊約聖經上的話(1:22-23; 2:5-6, 15, 17-18, 23)

2. 神藉著舊約先知以賽亞所說的話：以賽亞書 7:14

3. 以賽亞書 7:14 如何應驗在神子耶穌的身上

IV. 神子耶穌的降生(1:24-25)

1. 約瑟順服天使的命令把馬利亞娶過來(1:24)
2. 約瑟在孩子出生前，沒有與馬利亞同房(1:25a)
3. 約瑟順服天使的命令為孩子起名叫「耶穌」(1:25b)

V. 神學真理的原則

1. 神以超自然的方式，神蹟式的介入祂自己的創造；神的兒子成為真正的人。這是人類理性無法完全了解的，必須憑信心接受。
2. 童貞女馬利亞的懷孕是神的大能，藉著聖靈所作的工作。
3. 由於是童貞女藉著聖靈受孕生子，因此所生的兒子同時是完全的神和完全的人，並且是完全無罪的。這對於神要為人類施行的拯救是具有決定性的：耶穌身為完全的神，才能夠為我們的罪償付永恆的刑罰（死亡）；但祂同時身為完全的人，完全無罪才能夠成為我們適當的替代，為我們犧牲而死。
4. 神的兒子成為真正的人，祂的名為：
 - A. 「耶穌」—神拯救祂的百姓
 - B. 「以馬內利」—神與祂的百姓同在
5. 約瑟對神的降服與順服，成為真門徒的榜樣。

討論問題：

- (1)你是否相信耶穌是神的兒子，藉聖靈使童貞女受孕而降生為人？祂同時是完全的神和完全的人？
- (2)請分享你個人如何經歷神的拯救與神的同在？
- (3)你是否願意效法約瑟那樣的降服且順服神？